

#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

药教协字[2023]第 1010 号

## 关于召开《医用气动悬浮床操作和管理要求》 团体标准审查会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及专家：

由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烧伤专委会提出，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归口起草的《医用气动悬浮床操作和管理要求》已完成征求意见工作，根据《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经中国医药教育协会标准化工作指导委员会研究决定于 2023 年 11 月 19 日 召开团体标准专家审查会，协会将组织专家对 《医用气动悬浮床操作和管理要求》 团体标准进行审查。

联系人：林进（标准化工作指导委员会秘书长）

联系电话：010-52596050 转 6010 15910681279

附件：会议议程

